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50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冻结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接到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兴业集团”）函告，获悉鸿达兴业集团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持股被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冻结原因
鸿达兴业集团	是	353,239,156	85.70%	12.15%	2021-05-10	36 个月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鸿达兴业集团	是	353,239,156	85.70%	12.15%	2021-05-13	36 个月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注：

1、截至2021年5月13日收盘，公司总股本为2,907,085,719股。

2、2021年2月3日，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禧公司”）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鸿达兴业集团被冻结股份数量353,239,156股，成禧公司被冻结股份数量175,505,415股。

二、股东持股累计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成禧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累计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鸿达兴业集团	412,192,345	14.18%	353,239,156	85.70%	12.15%
成禧公司	175,505,415	6.04%	175,505,415	100.00%	6.04%
合计	587,697,760	20.22%	528,744,571	89.97%	18.19%

三、其他相关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成禧公司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50%，现就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成禧公司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情况：

2020年12月14日，鸿达兴业集团2020年发行的2020年度第一期9.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20鸿达兴业SCP001”），应付本息金额：999,191,780.82元，未如期偿付本金及利息，触发债券违约。2021年1月26日，鸿达兴业集团仍未能按照约定筹措20鸿达兴业SCP001足额偿付资金，且未能完成该期债券的注销工作，触发债券交叉违约条款。截至目前，债券违约分别为：19鸿达兴业MTN001、20鸿达兴业SCP002、18鸿达兴业MTN001、20鸿达兴业SCP001。鸿达兴业集团及其子公司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企业借款合同》等合同，借款本金为1,620,709,110.09元，该笔借款发生违约。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暂未发现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成禧公司最近一年存在其他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鸿达兴业集团正在积极与债权人协商多元化解决方案，积极盘活资产，拟对所持化工、物业等项目进行合作开发，所得收益用于偿债、解决债务问题，同时拟引入战略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参与债务化解。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情形

2021年1月，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鸿达兴业集团主体信用等级、鸿达兴业集团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及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项信用等级由AA+连续下调至C。详见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在上交所刊登的《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评级机构下调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

3、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成禧公司除上述债务违约事项外，最近一年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其他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4、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成禧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的情形。

6、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在生产经营等各方面均保持独立性。鸿达兴业集团及成禧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鸿达兴业集团和成禧公司正在与债权人积极协商债务处理方案，采取积极措施解决债务问题。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稳定发展。

7、公司将持续关注鸿达兴业集团及成禧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后续变化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明细数据文件。
- 2、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五日